

证券代码：000520

证券简称：凤凰航运

公告编号：2025-052

凤凰航运（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1 月 20 日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20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20 日上午 9:15 至 2025 年 11 月 20 日下午 15:00。

（2）召开地点：武汉市江汉区江兴路 13 号鸿鹄科技园 1 栋 7 楼会议室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主持人：董事长兼总经理王岩科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会议的出席情况

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	人数	股份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现场会议投票	0	0	0
网络投票	333	206,463,320	20.3998%

现场和网络投票合计	333	206,463,320	20.3998%
其中：5%以下的中小股东及 股东授权代理人	332	33,247,768	3.2851%

除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在现场外，其他参会人员以视频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对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过投票表决，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了 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1,767,44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7256%；反对 4,252,9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599%；弃权 442,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14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8,551,89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8761%；反对 4,252,9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7918%；弃权 442,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321%。

（2）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通过了 2.00 《关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2,359,74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0124%；反对 3,315,6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059%；弃权

787,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9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81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9,144,19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6576%；反对 3,315,6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26%；弃权 787,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9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698%。

（2）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武汉）事务所

2、律师姓名：黄茜、胡云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股东会人员的资格及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法律意见书及其签章页。

特此公告

凤凰航运（武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0 日